

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检察院 2025 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检察院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单位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检察院 2025 年单位预算表

- 一、单位收支总表
- 二、单位收入总表
- 三、单位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分单位)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情况表
- 十一、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检察院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

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检察院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检察院是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对硚口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上级人民检察院的领导，保障法律正确实施，维护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维护国家法制统一、尊严、权威，保障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顺利进行。其主要职责是：

1. 依照法律规定对有关刑事案件行使侦查权；
2. 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逮捕、审查起诉、出庭支持公诉、抗诉，开展相关立案监督、侦查监督、审判监督以及相关案件的补充侦查；
3. 对监狱、看守所的执法活动实行法律监督，对司法工作人员利用职权实施的违法犯罪活动等相关案件进行侦查；
4. 对申请监督和提请抗诉民事、行政案件进行审查、抗诉，对民事、行政诉讼活动进行法律监督；
5. 依照法律规定提起公益诉讼；
6. 办理未成年人犯罪和侵害未成年人权益犯罪案件，开展未成年人司法保护和预防未成年人犯罪工作；
7. 控告和申诉检察工作，办理国家赔偿案件和司法救助案件；
8. 法律规定的其他职权。

二、单位机构设置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检察院单位预算包括：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检察院预算。

纳入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检察院 2025 年单位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检察院。

第二部分 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检察院 2025 年单位预算表

表 1. 单位收支总表

表 2. 单位收入总表

表 3. 单位支出总表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表 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表 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表 10. 项目支出情况表

表 11.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2.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3.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4.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6.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1

收支总表

单位：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152.2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公共安全支出	3,323.8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教育支出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科学技术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6.65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卫生健康支出	415.00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节能环保支出	0.00
九、其他收入	197.00	九、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四、金融支出	0.00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363.76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廿一、其他支出	0.00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0.00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0.00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4,349.24	本年支出合计	4,349.24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 入 总 计	4,349.24	支 出 总 计	4,349.24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表2

收入总表

单位：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4,349.24	4,349.24	4,152.2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97.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2	武汉市检察院		4,349.24	4,152.2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97.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2004	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检察院	4,349.24	4,349.24	4,152.2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97.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3

支出总表

单位：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4,349.24	3,580.50	768.7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323.83	2,555.09	768.74			
20404	检察	3,323.83	2,555.09	768.74			
2040401	行政运行	2,555.09	2,555.09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93.91	0.00	293.91			
2040409	“两房”建设	100.00	0.00	100.00			
2040410	检察监督	374.83	0.00	374.8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6.65	246.65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2.65	242.65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7.65	27.65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3.00	203.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00	12.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0	4.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0	4.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15.00	415.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15.00	415.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4.00	174.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41.00	241.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63.76	363.76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63.76	363.76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5.00	225.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42.76	42.76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96.00	96.00	0.00			

表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4152.24	一、本年支出	4152.24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152.2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公共安全支出	3126.8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教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科学技术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6.65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卫生健康支出	415.00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城乡社区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363.76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4152.24	支 出 总 计	4152.24

表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单位：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152.24	3,580.50	3,154.45	426.05	571.7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126.83	2,555.09	2,145.69	409.40	571.74
20404	检察	3,126.83	2,555.09	2,145.69	409.40	571.74
2040401	行政运行	2,555.09	2,555.09	2,145.69	409.40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50.91	0.00	0.00	0.00	250.91
2040410	检察监督	320.83	0.00	0.00	0.00	320.8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6.65	246.65	230.00	16.65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2.65	242.65	226.00	16.65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7.65	27.65	11.00	16.65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3.00	203.00	203.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00	12.00	12.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0	4.00	4.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0	4.00	4.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15.00	415.00	415.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15.00	415.00	415.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4.00	174.00	174.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41.00	241.00	241.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63.76	363.76	363.76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63.76	363.76	363.76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5.00	225.00	225.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42.76	42.76	42.76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96.00	96.00	96.00	0.00	0.00

表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单位：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02004	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检察院	4152.24	3,580.50	3,154.45	426.05	571.74

表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580.50	3,154.45	426.0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83.45	3,083.45	0.00
30101	基本工资	426.85	426.85	0.00
30102	津贴补贴	559.38	559.38	0.00
30103	奖金	1,088.21	1,088.21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03.00	203.00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2.00	12.00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4.00	174.00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81.00	181.00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00	4.00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25.00	225.00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10.00	210.00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26.05	0.00	426.05
30201	办公费	53.00	0.00	53.00
30205	水费	5.00	0.00	5.00
30206	电费	45.00	0.00	45.00
30207	邮电费	5.00	0.00	5.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0.00	0.00
30211	差旅费	0.00	0.00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0.00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0.00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0	0.00	1.00
30226	劳务费	0.00	0.00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35.09	0.00	135.09
30228	工会经费	9.10	0.00	9.10
30229	福利费	20.00	0.00	2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00	0.00	12.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5.53	0.00	75.53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5.33	0.00	65.3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1.00	71.00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60.00	60.00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00	11.00	0.00

表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3.00	0.00	12.00	0.00	12.00	1.00

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2025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表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2025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表10

项目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420100222020030000100	检察业务专项经费		374.83	320.8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4.00
42010023202T000000107	检察业务办案费	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检察院	343.83	301.8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0
42010023202T000000120	检察业务辅助费	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检察院	31.00	19.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2.00
420100222020220000100	综合运转保障专项经费		275.21	232.2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3.00
42010023202Y000000146	综合辅助经费	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检察院	232.21	232.2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023202Y000000147	设备购置专项经费	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检察院	4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3.00
420100222020220000101	业务技术用房建设和改造专项经费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00
42010025202Y000000127	检委会及多功能会议室改造专项经费	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检察院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00
420100250000220000103	信息系统运行维护项目		18.70	18.70	0.00						
42010025202Y000000126	检察信息系统运行维护经费	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检察院	18.70	18.7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1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日期：2024年11月18日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检察院					
填报人	赵魏轩	联系电话	02768839535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金额	占比	近两年收支金额	
					前年	上年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4152.24	95%	4698.72	4571.2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0
		单位资金	197	5%	0	0
		合计	4349.24	100%	4698.72	4571.2
	支出构成	人员类项目支出	3154.45	73%	3648.72	3464.1
运转类项目支出		819.96	18%	695	737.88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374.83	9%	355	369.22	
合计		4349.24	100%	4698.72	4571.2	
部门职能概述	<p>1. 对依照法律规定对有关刑事案件行使侦查权；</p> <p>2. 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逮捕、审查起诉、出庭支持公诉、抗诉，开展相关立案监督、侦查监督、审批监督以及相关案件的补充侦查；</p> <p>3. 对监狱、看守所的执法活动实行法律监督，对司法工作人员利用职权实施的违法犯罪活动等相关案件进行侦查；</p> <p>4. 对申请监督和提请抗诉民事、行政案件进行审查、抗诉，对民事、行政诉讼活动进行法律监督；</p> <p>5. 依照法律规定提起公益诉讼；</p> <p>6. 办理未成年人犯罪和侵害未成年人权益犯罪案件，开展未成年人司法保护和预防未成年人犯罪工作；</p> <p>7. 控告和申诉检察工作，办理国家赔偿案件和司法救助案件；</p> <p>8. 法律规定的其他职权。</p>					
年度工作任务	<p>1. 切实抓好检察机关党的政治建设，全面贯彻党中央、省委、市委决策部署，推动检察工作稳进、落实、提升。</p> <p>2. 积极融入新发展格局，落实安全发展理念，把维护国家安全和维护社会稳定放在更加突出位置，着力营造一流法治化营商环境、保障民营经济健康发展、加强知识产权检察保护等，推动检察服务与高质量发展同频共振。</p> <p>3. 全力服务保障民生，坚持司法为民，深入打击整治群众反映强烈的黄赌毒、盗抢骗、食药环等突出违法犯罪，健全对新型网络犯罪打击整治机制，推行“河长（湖长、林长）+检察长”协作机制，发挥公益诉讼在提升城市生态品质中的重要促进作用，加强对妇女儿童、老年人、农民工等特殊群体的司法保护，不断提升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p> <p>4. 注重推进社会治理，积极履职、主动作为，全力助推超大城市社会治理现代化。着力于提升质量、强化效果、规范适用，更好实现认罪认罚从宽制度有利罪犯改造、促进社会和谐积极作用。把检察法律监督放在党和国家监督体系中谋划推进，加大对执法司法的制约监督力度，推进法治武汉建设。深化群众信访件有回复、公开听证、送法进社区、司法救助全覆盖等工作。</p> <p>5. 全面加强队伍建设。按照革命化、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要求，全面加强领导班子建设和队伍素能建设，深入开展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活动，推进检察管理科学化，大力加强基层基础工作，更加自觉接受各方监督，不断提升检察公信力。</p>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名称	支出项目类别	项目总预算	项目本年度预算	项目主要支出方向和用途	
	综合辅助经费	运转类	232.21	232.21	主要用于机关日常事务管理工作。	
	设备购置专项经费	运转类	43	43	主要用于专用设备、办公设备、公务用车、信息化设备购置等。	
	检察信息系统运行维护经费	运转类	18.7	18.7	主要用于信息化系统运行维护保障等。	
	检委会及多功能会议室改造专项经费	运转类	100	100	主要用于办案用房和专业技术用房建设和改造支出等。	
	检察业务办案费	特定目标类	343.83	343.83	主要用于与四大检察直接相关的办案费支出及检察辅助人员劳务费。	
	检察业务辅助费	特定目标类	31	31	主要用于辅助四大检察顺利开展的其他检察业务费用。	

整体绩效 总目标	长期目标(截止2027年)			年度目标	
	目标1: 依法履行批捕、起诉、监督等检察职能, 维护社会稳定。 目标2: 强管理、抓落实、严纪律, 保障检察机关行政运行。			目标1: 提高检察业务办案工作质量和效率, 提升依法履职能力, 增强司法公信力。 目标2: 加强行政管理, 降低运行成本。	
长期目标 1:	依法履行批捕、起诉、监督等检察职能, 维护社会稳定。				
长期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各类刑事案件审结率	90%	计划标准
			全年各类民事诉讼监督案件审结率	90%	计划标准
			全年各类行政诉讼监督案件审结率	9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民事诉讼审判监督检察建议采纳率	60%	计划标准
			公益诉讼起诉案件支持率	9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群众来信7日内回复率	100%	计划标准
	案件办理时限		100%	计划标准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组织“检察开放日”活动次数	2次	计划标准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人大工作报告赞成票比率	95%	计划标准
长期目标 2:	强管理、抓落实、严纪律, 保障检察机关行政运行。				
长期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预算执行率	$90% < X \leq 100%$	计划标准
			政府采购计划执行率	$90% < X \leq 100%$	计划标准
			三公经费控制率	$<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采购物资验收合格率	98%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 1:	提高检察业务办案工作质量和效率，提升依法履职能力，增强司法公信力。						
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 实现值	
				前 年	上 年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各类刑事案件审结率			90%	计划标准
			全年各类民事诉讼监督案件审结率			90%	计划标准
			全年各类行政诉讼监督案件审结率			9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民事诉讼审判监督检察建议采纳率			60%	计划标准
			公益诉讼起诉案件支持率			9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群众来信7日内回复率			100%	计划标准
	案件办理时限				100%	计划标准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组织“检察开放日”活动次数			2次	计划标准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人大工作报告赞成票比率			95%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 2:	加强行政管理，降低运行成本。						
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 实现值	
				前 年	上 年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计划标准
			政府采购计划执行率			98%	计划标准
三公经费控制率					98%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采购物资验收合格率			98%	计划标准	

表12-1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填报日期：2024年11月18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检察业务办案费		项目编码	42010023202Y000000107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负责人	刘星		联系电话	027-68839535	
单位地址	古田四路长安路15号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立项依据	<p>1. 根据财政部、高检院《人民检察院财务管理办法》（财行【2021】408号），为贯彻执行我国宪法赋予人民检察院的监督职能，行使检察权，维护社会主义法治、维护社会秩序、生产秩序、工作秩序、教学科研秩序和人民群众生活秩序，保护社会主义的全民所有的财产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的财产，保护公民私人所有的合法财产。保护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保卫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顺利进行；</p> <p>2. 根据《关于法院和检察院实行政府购买服务的雇员制司法辅助人员有关问题的意见》（鄂编办文[2015]149号），各级检察院组建检察办案辅助人员队伍，承担办案中辅助性、事务性工作，由此完善办案组织，提高办案效率和质量。</p>				
项目实施方案	<p>1. 重大、疑难案件法律咨询，司法审计、翻译、鉴定，专家授课及评审、人民听证员听证、人民监督员监督；</p> <p>2. 司法救助、社区矫正、未成年人司法社会服务；</p> <p>3. 购置办公用品；</p> <p>4. 发放辅助检察人员工资，为辅助检察人员履职提供经费保障。</p>				
项目总预算	343.83		项目当年预算	343.83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4年检察业务办案费预算安排320万元，2023年检察业务办案费预算安排310万元。</p> <p>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变动资金数量）及理由：比2024年增加23.83万元，理由是检察辅助人员工资按照工龄调增。</p>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343.8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01.83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01.83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47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差旅费	办案差旅费	30211差旅费	10	按500元/人/天，平均每次出差约4天，综合每年约50人次，小计10万元。	
雇员制检察辅助人员劳务费	检察辅助人员工资、社保、公积金、工资福利及体检费等	30226劳务费	216	雇员制人员合计27人，每年每人约8万元，小计216万元。	
文员检察辅助人员劳务费	检察辅助人员工资、社保、公积金、工资福利及体检费等	30226劳务费	64	派遣制文员合计10人，每年每人约6.4万元，小计64万元。	
人民监督员、案件专家咨询费用	检察听证员、人民监督员、案件专家咨询经费	30226劳务费	5.83	人民监督员、检察听证员及案件专家咨询经费，按照办案部门预算费用5.83万元。	
人事档案维护费用	人事档案电子化费用	30227委托业务费	30	根据单位需求测算，人事档案电子化费用30万元。	
检察监督费用	办案部门履行检察监督相关费用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	未检律师工作站合同及法治进校园经费、公益诉讼案件委托检测费等8万元。	
司法救助费用	社区矫正、司法救助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	根据单位需求测算，司法救助金及社区矫正每年10万元。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抓好检察机关的政治建设, 加强队伍建设, 深入开展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活动, 不断提升检察公信力, 推动检察工作稳进、落实、提升。						
年度绩效目标1:		提高检察业务办案工作质量和效率, 提升依法履职能力, 增强司法公信力。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检察业务支出控制率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各类刑事案件审结率	≥90%	计划标准			
			检察辅助人员人数	≥31人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重大刑事犯罪案件批捕准确率	≥97%	计划标准		
		检察辅助人员年度考核合格率		≥95%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案件办理时限	不超时效	计划标准			
			司法救助发放及时率	及时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国家司法救助检查结果公开率	100%	计划标准			
			检察辅助人员离岗率	≤1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控告申诉工作社会满意度	≥70%	计划标准			
			人大工作报告赞成票比率	≥9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检察业务支出控制率	---	---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各类刑事案件审结率	---	---	≥90%	计划标准	
			检察辅助人员人数	---	---	≥31人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重大刑事犯罪案件批捕准确率	---	---	≥97%	计划标准
		检察辅助人员年度考核合格率		---	---	≥95%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案件办理时限	---	---	不超时效		计划标准
			司法救助发放及时率	---	---	及时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国家司法救助检查结果公开率	---	---	100%	计划标准	
			检察辅助人员离岗率	---	---	≤1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控告申诉工作社会满意度	---	---	≥70%	计划标准	
			人大工作报告赞成票比率	---	---	≥90%		计划标准

表12-2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填报日期: 2024年11月18日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检察业务辅助费		项目编码	42010023202Y000000120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负责人	刘星		联系电话	027-68839535	
单位地址	古田四路长安路15号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立项依据	<p>1. 根据最高检《关于进一步加强新时代检察新闻宣传工作的意见》，各级检察院积极探索新形势下检察新闻宣传工作的新途径新方式，遵循信息化条件下媒体的传播规律，发挥检察新闻宣传对深化检务公开工作的促进作用，提升检察形象，进一步提高全市检察机关的司法公信力和群众满意度；</p> <p>2. 根据最高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制作使用电子卷宗工作规定（试行）》，各级检察院应当使用统一业务应用系统电子卷宗管理系统制作、存储、交换、使用电子卷宗。人民检察院应当创造条件，积极推动统一业务应用系统与诉讼档案管理系统对接工作，有效发挥统一业务应用系统中的电子卷宗、文书在生成诉讼档案电子版中的作用；</p> <p>3. 根据《检察官培训条例》（高检发政字【2007】37号），各级检察院应进一步提升检查教育培训工作科学化、制度化、规范化水平，深化教育培训改革创新，完善教育培训制度体系，确保教育培训质量效果；</p>				
项目实施方案	<p>1. 检察新闻宣传、新媒体运营外包；</p> <p>2. 电子卷宗扫描、统一业务系统运维外包、档案加工；</p> <p>3. 全市干部素能培训，检察官学院业务培训；</p> <p>4. 资产、财务等专项审计服务支出。</p>				
项目总预算	31		项目当年预算	31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4年检察业务辅助费预算安排49.22万元，2023年检察业务辅助费预算安排45万元。</p> <p>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变动资金数量）及理由：比2023年减少18.22万元，理由是全面落实过紧日子思想，进一步压减综合辅助经费预算安排。</p>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3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9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9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12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检察业务宣传费	宣传费	30227委托业务费	26	根据单位需求测算，包括：新媒体服务费外包16万元、宣传片拍摄各类媒体报道费用10万元，合计26万元。	
审计委托业务费	审计费、资产及会计服务费支出	30227委托业务费	3	根据单位需求测算，包括：内部审计服务费3万元。	
档案日常管理费	档案日常管理费支出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	根据单位需求测算，包括：档案档案日常管理费支出2万元。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p>1. 全力开展新媒体宣传工作，立足检查职能定位，拓宽宣传渠道，构建全院参与的“大宣传”工作格局，全力发出检察“好声音”；</p> <p>2. 贯彻落实上级检察机关关于电子卷宗系统部署应用的工作要求，推动检察业务规范化建设，完成电子卷宗系统的建设；</p> <p>3. 进一步提升检查教育培训工作科学化、制度化、规范化水平，深化教育培训改革创新；</p> <p>4. 加强检察机关与审计机关的工作联系和协作配合，维护市场经济秩序，保证改革和发展顺利进行，维护国家法律、法规的统一实施。</p>			

年度绩效目标1:		1. 推进武汉“四大检察”宣传，宣传新媒体产品，维护检察网络意识形态安全主导权，加强检察新闻宣传队伍自身建设； 2. 实现全院案件的电子扫描，保障业务系统的安全运行，推动检察业务档案规范化建设； 3. 完善教育培训制度体系，确保教育培训质量效果，提升检察工作人员业务水平； 4. 加强检察机关与审计机关的工作联系和协作配合，维护国家法律、法规的统一实施。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支出控制率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共开放日活动次数	≥2次	计划标准		
			新媒体策划与制作数	≥30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参训人员出勤率	≥95%	计划标准		
			系统无障碍运行率	≥95%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全年宣传计划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计划标准		
			检察人员年度专业培训按期完成	按时完成	计划标准		
	系统运行维护响应时间		≤60分钟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检察工作人员业务水平	提升	计划标准		
			法治宣传影响力提升	提升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支出控制率	---	---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共开放日活动次数	---	---	≥2次	计划标准
			新媒体策划与制作数	---	---	≥30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参训人员出勤率	---	---	≥95%	计划标准
			系统无障碍运行率	---	---	≥95%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全年宣传计划工作完成及时性	---	---	及时	计划标准
			检察人员年度专业培训按期完成	---	---	按时完成	计划标准
	系统运行维护响应时间		---	---	≤60分钟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检察工作人员业务水平	---	---	提升	计划标准
			法治宣传影响力提升	---	---	提升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	---	≥95%	计划标准
			社会公众满意度	---	---	≥95%	计划标准

表12-3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填报日期: 2024年11月18日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综合辅助经费		项目编码	42010023202Y000000146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负责人	刘星		联系电话	027-68839535	
单位地址	古田四路长安路15号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运转类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立项依据	主要用于机关日常事务管理工作, 包括办公大楼日常保洁安保、弱电维保、消防维保等支出, 确保机关后勤服务正常, 保障本院日常需求。				
项目实施方案	1. 机关大楼物业管理支出; 2. 后勤保障服务相关支出; 3. 其他综合保障等支出;				
项目总预算	232.21		项目当年预算	232.21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 2024年综合辅助经费预算安排240.6万元, 2023年综合辅助经费预算安排280万元。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变动资金数量)及理由: 比2024年减少8.39万元, 理由是全面落实过紧日子思想, 进一步压减综合辅助经费预算安排。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32.2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32.21	
	其中: 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232.2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物业管理费	办案工作区域日常保洁、安保、卫生、物业管理等运转支出	30209物业管理费	117	根据单位需求测算, 包括: 保洁、安保、卫生等物业管理服务费9.75万元/月, 小计117万元。	
办公大楼及设备维修费	办公大楼及设备维修支出	30213维修(护)费	14.4	根据单位需求测算, 主要包括办公大楼及设备维修费用14.4万元。	
后勤保障劳务费	食堂工作人员、驾驶员等劳务费支出	30226劳务费	93	根据单位需求测算, 主要包括食堂工作人员6人劳务费40万元, 驾驶员9人劳务费53万元, 小计93万元。	
办公大楼其他维保	消防维保、绿化养护、电梯维保费	30213维修(护)费	5.6	根据单位需求测算, 包括: 消防维保3.6万元、电梯维保2万, 小计5.6万元。	
其他综合保障经费	其他综合保障经费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21	根据单位需求测算, 包括: 其他综合保障经费2.21万元。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C1204-物业管理服务		1	117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融入社会发展新格局, 全力服务保障民生; 协助推进社会治理, 发挥检察职能的带头作用。				
年度绩效目标1:	加强行政管理, 降低运行成本; 加强队伍建设, 深入开展援助、帮扶活动, 不断提升检察公信力。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支出控制率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物业服务计划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食堂保障就餐人数	150人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物业服务达标率	100%	计划标准		
			绿化、卫生保洁达标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每日保洁工作完成及时率	95%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机关正常运转	保障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关食堂服务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支出控制率	---	---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物业服务计划完成率	---	---	100%	计划标准
			食堂保障就餐人数	---	---	150人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物业服务达标率	---	---	100%	计划标准
			绿化、卫生保洁达标率	---	---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每日保洁工作完成及时率	---	---	95%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机关正常运转	---	---	保障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关食堂服务满意度	---	---	≥90%	计划标准

表12-4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填报日期：2024年11月18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设备购置专项经费		项目编码	42010023202Y000000147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负责人	刘星		联系电话	027-68839535	
单位地址	古田四路长安路15号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运转类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立项依据	依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加强检察经费保障工作的意见》（高检发【2002】19号），加快科技装备建设，提高检察装备的科技化水平。各级检察院要依据高检院制定的《全国检察机关器材设备配备标准》的要求，加快侦查诉讼、检验鉴定、保密安全防范、诉讼档案管理等设备的配备进度，保障执法条件，提高办案效率，适应科技强检的需求。				
项目实施方案	实施“金检”工程，加快检察机关信息化建设。各级检察院要按照高检院制定的《全国检察机关信息化建设规划纲要》的要求，以计划财务装备部门为主、信息（技术）部门密切配合，统筹规划本地区检察机关信息化建设，制订实施方案。专用设备、办公设备、公务用车、信息化设备购置等。				
项目总预算	43		项目当年预算	43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4年设备购置专项经费预算安排21万元，2023年设备购置专项经费预算安排5万元。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变动资金数量）及理由：比2024年增加22万元，主要因为2025年度预计更新UPS电源。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4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43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办公设备购置	用于办案、办公设备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25	根据单位需求测算，用于零星购买蓝光硬盘、执法记录仪、信号屏蔽仪及手机干扰仪等25万元。	
UPS不间断电源更新	用于办案公务用车更新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18	根据单位需求测算，用于更新UPS不间断电源18万元。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UPS不间断电源更新	1		18		
信号屏蔽仪	3		6		
视频干扰仪	60		9		
蓝光硬盘	1		1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保障执法条件，提高办案效率，通过信息化手段不断适应科技强检的需求。				
年度绩效目标1:	保障基本设备供应，改善检察系统工作条件。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采购成本节约率	≥2%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采购计划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安装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采购计划完成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小微企业新增情况	≥2家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采购成本节约率	---	---	≥2%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采购计划完成率	---	---	100%	计划标准
			设备验收合格率	---	---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安装工程验收合格率	---	---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采购计划完成及时率	---	---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小微企业新增情况	---	---	≥2家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	---	≥95%	计划标准

表12-5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单位：万元

填报日期：2024年11月18日

项目名称	检委会及多功能会议室改造专项经费		项目编码	42010023202Y000000127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负责人	刘星		联系电话	027-68839535	
单位地址	古田四路长安路15号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运转类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立项依据	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十四五”时期检察机关“两房”建设有关问题的通知》（高检发办字【2021】130号），对现有“两房”进行必需的改扩建和重新规范设置。				
项目实施方案	对现有“两房”进行必需的改扩建和重新规范设置。				
项目总预算	100		项目当年预算	1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前两年无此预算安排。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变动资金数量）及理由：前两年无此预算安排。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100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检委会会议系统改造	检委会会议系统改造支出	31099其他资本性支出	100	根据单位需求测算：我院检委会办公室上次更新于2015年，目前因检委会开展次数多、设备老化、功能落后导致检委会开展效果不佳，需对检委会设备及环境进行改造，其中无纸化会议系统59万元、录播系统9万元、语音识别系统19.5万元、中控系统6万元、综合布线2万元、其他会议配套硬件4.5万元，小计预算100万元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检委会会议系统改造		1		10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改善执法条件，提高办案效率，适应科技强检和检察工作的需要。			
年度绩效目标1:		完善办公大楼基本设备，对现有“两房”进行必需的改扩建和重新规范设置,改善检察系统工作条件。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投资成本控制率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修缮）项目任务完成率	≥95%	计划标准		
			设备采购任务完成率	≥95%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质量合格率	≥95%	计划标准		
			采购商品合格率	≥95%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项目建设完成及时率	≥95%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正常使用年限	5-8年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指标	≥95%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投资成本控制率	---	---	≥95%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修缮）项目任务完成率	---	---	≥95%	计划标准
			设备采购任务完成率	---	---	≥95%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质量合格率	---	---	≥95%	计划标准
			采购商品合格率	---	---	≥95%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项目建设完成及时率	---	---	≥95%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正常使用年限	---	---	5-8年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指标	---	---	≥95%	计划标准

表12-6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填报日期: 2024年11月18日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检察信息系统运行维护经费		项目编码	42010023202Y000000126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负责人	刘星		联系电话	027-68839535	
单位地址	古田四路长安路15号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运转类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立项依据	1.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加强统一业务应用系统日常运行维护工作的通知》(高检技[2017]56号)要求, 各省检察院技术处需进一步明确运维范围, 确保全部系统纳入运维保障。 2. 数据治理运维服务项目: 《十四五时期检察工作发展规划》指出, 要建立法律监督年度报告、专题报告制度, 当好党委政府法治参谋; 高检院《检察信息资源目录编制指南》高检院《电子检务工程数据标准》。				
项目实施方案	日常运维运维工作方面, 覆盖本院数据中心、案管中心、12309中心、机关终端设备、电话等方面, 确保各类设施设备的正常运转; 需要对检察业务应用系统1.5版本、2.0版的正常运行提供服务; 邮件威胁检测系统项目、数据安全项目、检综及模型升级项目、数据治理运维服务项目、设备延保运维服务项目。				
项目总预算	18.7		项目当年预算	18.7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 前两年无此预算安排。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变动资金数量)及理由: 前两年无此预算安排。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8.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8.7	
	其中: 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8.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专网租赁	用于专网租赁费用	30214租赁费	3.7	根据单位需求测算, 检察专网租赁费3.7万元。	
弱电维保	用于弱电维保费用	30213维修(护)费	15	根据单位需求测算, 弱电维保费15万元。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确保网络不断, 数据不丢, 系统不瘫, 保证系统的可用性。			
年度绩效目标1:		保障检察业务办案工作质量和效率, 为办公人员移动端访问业务平台提供通信服务保障。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目标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察专用线路租赁	3条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信息系统正常运行率	≥95%	历史标准		
		时效指标	信息系统故障修复响应时间	≤60分钟	历史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机关干警对单位通讯网络保障情况的满意度	≥95%	历史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目标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察业务系统升级次数			≥10次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系统无障碍运行率			≥95%	历史标准
			应用系统升级或维护成功率			≥95%	历史标准
		时效指标	系统运维保障及时率			≥95%	历史标准
		时效指标	技术办案及时率			≥95%	历史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统一业务应用系统运行维护满意度			≥95%	历史标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日常信息化运行维护满意度			≥95%	历史标准

第三部分 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检察院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检察院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

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其他收入。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2025 年收支总预算 4,349.24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221.96 万元，下降 4.86%，主要是在职人数减少和压减一般性支出。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25 年收入预算 4,349.2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152.24 万元，占 95.47%；其他收入 197 万元，占 4.53%。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5 年支出预算 4,349.2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580.5 万元，占 82.32%；项目支出 768.74 万元，占 17.68%。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4,152.24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4,152.24 万元。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 3,126.83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6.65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41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63.76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152.24 万元。其中：(1) 本年预算 4,152.24 万元，比 2024 年减少 418.96 万元，下降 9.17%，主要是在职人数减少和压减一般性支出；(2) 上年结转 0 万元。

(二)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基本支出 3,580.5 万元，占 86.23%，其中：人员经费 3,154.45 万元、公用经费 426.05 万元；项目支出 571.74 万元，占 13.77%。

(三)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2025 年预算数 2,555.09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224.89 万元，下降 8.09%，主要是人员正常增资及压减一般性支出。

2.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5 年预算数 250.91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53.69 万元，下降 17.63%，主要是落实财政过紧日子的要求，压减非必需、非刚性支出。

3.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检察监督(项)2025 年预算数 320.83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48.39 万元，下降 13.11%，主要是落实财政过紧日子的要求，压减非必需、非刚性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5 年预算数 27.65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8.35 万元，下降 23.19%，主要是退休人员支出进一步划归社保局发放。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203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7万元,下降3.33%,主要是科学编制预算,较上年度更合理测算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12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32万元,下降72.73%,主要是科学编制预算,根据退休人员数量估算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4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14万元,下降77.78%,主要是合理编制预算,将残疾人就业保障金缴费调整至公用经费单独编制预算。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5年预算数174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4万元,增长2.35%,主要是合理编制预算,根据行政事业单位医疗基数进行合理调整。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5年预算数241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1万元,增长0.42%,主要是合理编制预算,根据行政事业单位医疗基数进行合理调整。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5年预算数225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35万元,下降13.46%,主要是在职人员减少,住房公积金相应降低。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2025年预算数 42.76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6.64 万元，下降 13.44%，主要是在职人员减少，住房改革补贴相应降低。

1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2025年预算数 96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6 万元，增长 6.67%，主要是准确核算购房补贴，按需编制预算。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3,580.5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3,154.45 万元，包括：

工资福利支出 3,083.45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1 万元，主要用于：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426.05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公务接待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 13 万元，比 2024 年减少 14.7 万元，下降 53.07%，主要是 2024 年度预计购置更换一台公务用车，2025 年无公车购置计划。具体包括：

1. 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比上年无变化。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2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 万元), 比上年减少 14.8 万元, 下降 55.22%, 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预计购置更换一台公务用车, 2025 年无公车购置计划。

3. 公务接待费 1 万元, 比上年增加 0.1 万元, 增长 11.11%, 主要原因是按照单位实际需求, 准确编制公务接待预算。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25 年项目支出 768.74 万元, 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拨款 571.74 万元, 单位资金 197 万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检察业务办案费 343.83 万元, 主要用于办案费及发放辅助检察人员工资等。

检察业务辅助费 31 万元, 主要用于检察新闻宣传、新媒体运营外包等。

综合辅助经费 232.21 万元, 主要用于机关大楼物业管理支出及后勤保障服务相关支出等。

设备购置专项经费 43 万元, 主要用于专用设备、办公设备、公务用车、信息化设备购置等。

检委会及多功能会议室改造专项经费 100 万元, 主要用于对现有“两房”进行必需的改扩建和重新规范设置等。

检察信息系统运行维护经费 18.7 万元, 主要用于日常运维

工作，覆盖本院数据中心、案管中心等方面，确保各类设施设备的正常运转。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5 年机关运行经费 426.05 万元，比 2024 年减少 7.23 万元，降低 1.67%，主要原因是落实财政过紧日子的要求，压减非必需、非刚性支出。

(二)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5 年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238 万元，比上年度增加 89 万元，增长 59.73%，主要原因是准确编制预算，将检委会系统改造等编入政府采购预算。其中：货物类 121 万元，服务类 117 万元。

(三) 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排情况

2025 年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支出合计 117 万元。其中：后勤服务 117 万元。

(四)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检察院共有车辆 12 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 12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2025 年新增国有资产 143 万元，主要为：更新检委会办公室会议系统、UPS 不间断电源等。

(五)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5 年，预算支出 4,349.24 万元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目标管理。设置了整体支出绩效目标、6 个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同时，拟对 2024 年单位整体支出及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评价，评价结果依法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单位资金：是指除财政拨款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

(三) 其他收入：指预算单位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 本单位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

1. 公共安全支出(类) 检察(款) 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 公共安全支出(类) 检察(款) 检察监督(项)：反映检察机关依法开展法律监督工作的支出，包括侦查监督、公诉、审判监督、执行监督、民事行政监督、公益诉讼、控告申诉等。

3. 公共安全支出(类) 检察(款)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五)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

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各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备注：本报告中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